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今创集团”）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8年2月28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00,598,015.51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18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00万股，发行价格32.6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72,98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321,814,333.00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2月14日全部到位，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18）第0336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管理（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26日公告的《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在《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动车组配套装备制造项目	60,855.38	60,855.38
城市轨道交通配套装备扩建项目	30,157.75	30,157.75
补充流动资金	41,168.30	41,168.30
合计	132,181.43	132,181.43

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进行投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上会师报字(2018)第1066号)。根据该报告，截至2018年2月28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为100,598,015.51元。经鉴证的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	占总投资的比例
动车组配套装备制造项目	608,553,800	100,598,015.51	16.53%

公司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100,598,015.51元。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00,598,015.51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上会师报字（2018）第1066号），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今创集团截至2018年2月28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支出情况。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100,598,015.51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预先投入资金事项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2、今创集团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项目，是为了保证项目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经营长远发展规划；今创集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今创集团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未违反公司招股书中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中信建投将持续关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没有超过六个月；本次置换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100,598,015.5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置换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0,598,015.51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六、上网公告文件

（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上会师报字（2018）第1066号）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3日